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合锻智能

股票代码：603011

信息披露义务人：郭伟松

住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二〇二二年二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5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7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7
（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7
（二）发行股票的数量和比例.....	7
（三）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7
（四）批准程序.....	8
（五）限售期.....	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来源.....	8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一、备查文件.....	12
二、备查地点.....	12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另有说明外，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简称	指	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合锻智能	指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011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郭伟松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认购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份额，导致其在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发生变动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章程》	指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郭伟松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505241974*****
通讯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有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被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不存在为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的最近五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43,852,978 股，持股比例 8.6873%。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可并看好合锻智能潜在的发展机会，希望通过此次认购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与合锻智能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获取投资收益。本次权益变动不以谋求合锻智能的控制权为最终目的。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合锻智能 43,852,978 股，占上市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8.6873%，为持股 5%以上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个人认购合锻智能非公开发行股票增持合锻智能股份。

（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股票的数量和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个人认购合锻智能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 43,852,978 股，占上市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8.6873%，认购金额为 345,999,996.42 元。

（三）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采取询价方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且不低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

根据询价结果，本次发行价格为 7.89 元/股。

(四) 批准程序

1、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上市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上市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22 号）。

(五) 限售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43,852,978 股股份，均为限售股。除此以外，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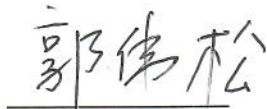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合锻智能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郭伟松

2022年2月11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 123 号

公司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紫云路 123 号

电话：0551-63676789

联系人：王晓峰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合肥市
股票简称	合锻智能	股票代码	6030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郭伟松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较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有无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 A 股</u> 持股数量： <u>无</u> 持股比例： <u>无</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 A 股</u> 持股数量： <u>43,852,978</u>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比例: <u>8.6873%</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计划; 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 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 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_____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为《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郭伟松
郭伟松

2022年2月11日